



##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1 月 3 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人，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韶关市翁源县东华山风景区和 X347 线三华至周陂段旅游公路改建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建设韶关市翁源县东华山风景区和 X347 线三华至周陂段旅游公路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详见 2019 年 1 月 9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韶关市翁源县东华山风景区和 X347 线三华至周陂段旅游公路改建工程 PPP 项目的公告》。



**二、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9 年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申请总额度为 20.50 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该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和额度使用。

**三、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 2019 年 1 月 9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9 日